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一二”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七一二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和保荐意见如下：

###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七一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212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772,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67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7.05%。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共 44 名，分别为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袁春生、王宝、马严、李金荣、周维忠、王华熠、张凤侠、杨志卫、吴敬华、王录林、陈俊芳、门国良、钟永利、宋春民、安晓曼、郑敏、肖鹏、武玉华、李少康、孔铁强、纪纯杰、胡雨笠、高宝沃、崔海雄、常再春、毕建民、王坚、刘永明、勾玉森、张金波、刘希贺、张欣、沈洁、张宝柱、庞辉、张志岗、李勇、金津、邓昌青、周京安、杜唐宝、郑彤、王靳玲。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266,43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51%，将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全部上市流通。

###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772,000,000 股，其中无限

售条件流通股 100,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2,000,000 股。前述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的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

###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如下：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TCL 承诺：自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发行人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前述股份。若相关监管机构对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期进行进一步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违规操作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其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其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自然人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王宝、庞辉、邓昌青、马严及张宝柱承诺：自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前述股份。若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上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相关监管机构对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期进行进一步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违规操作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

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自然人股东、监事张凤侠、张欣承诺：自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前述股份。本人作为发行人的监事，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上年末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相关监管机构对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期进行进一步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违规操作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李金荣等 36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自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前述股份。若相关监管机构对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期进行进一步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违规操作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在承诺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66,436,800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2 月 26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单位: 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246,400	19.07	147,246,400	0
2	袁春生	8,064,000	1.04	8,064,000	0
3	王宝	8,064,000	1.04	8,064,000	0
4	马严	8,064,000	1.04	8,064,000	0
5	李金荣	8,064,000	1.04	8,064,000	0
6	周维忠	7,795,200	1.01	7,795,200	0
7	王华熠	5,600,000	0.73	5,600,000	0
8	张凤侠	4,032,000	0.52	4,032,000	0
9	杨志卫	4,032,000	0.52	4,032,000	0
10	吴敬华	4,032,000	0.52	4,032,000	0
11	王录林	4,032,000	0.52	4,032,000	0
12	陈俊芳	4,032,000	0.52	4,032,000	0
13	门国良	4,032,000	0.52	4,032,000	0
14	钟永利	4,032,000	0.52	4,032,000	0
15	宋春民	4,032,000	0.52	4,032,000	0
16	安晓曼	2,912,000	0.38	2,912,000	0
17	郑敏	1,568,000	0.20	1,568,000	0
18	肖鹏	1,568,000	0.20	1,568,000	0
19	武玉华	1,568,000	0.20	1,568,000	0
20	李少康	1,568,000	0.20	1,568,000	0
21	孔铁强	1,568,000	0.20	1,568,000	0
22	纪纯杰	1,568,000	0.20	1,568,000	0
23	胡雨笠	1,568,000	0.20	1,568,000	0
24	高宝沃	1,568,000	0.20	1,568,000	0
25	崔海雄	1,568,000	0.20	1,568,000	0
26	常再春	1,568,000	0.20	1,568,000	0
27	毕建民	1,568,000	0.20	1,568,000	0
28	王坚	1,568,000	0.20	1,568,000	0
29	刘永明	1,568,000	0.20	1,568,000	0
30	勾玉森	1,568,000	0.20	1,568,000	0
31	张金波	1,568,000	0.20	1,568,000	0
32	刘希贺	1,568,000	0.20	1,568,000	0
33	张欣	1,568,000	0.20	1,568,000	0
34	沈洁	1,568,000	0.20	1,568,000	0
35	张宝柱	1,568,000	0.20	1,568,000	0
36	庞辉	1,568,000	0.20	1,568,000	0
37	张志岗	1,568,000	0.20	1,568,000	0
38	李勇	896,000	0.12	896,000	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单位: 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39	金津	896,000	0.12	896,000	0
40	邓昌青	896,000	0.12	896,000	0
41	周京安	896,000	0.12	896,000	0
42	杜唐宝	896,000	0.12	896,000	0
43	郑彤	896,000	0.12	896,000	0
44	王靳玲	67,200	0.01	67,200	0
	合计	266,436,800	34.51	266,436,800	0

注：以上股份合计数占总股本比例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405,563,200	0	405,563,20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47,246,400	-147,246,400	0
	3、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19,190,400	-119,190,4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72,000,000	-266,436,800	405,563,2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100,000,000	266,436,800	366,436,8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00,000,000	266,436,800	366,436,800
股份总额		772,000,000	0	772,000,000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审阅了上述各股东出具的相关股份锁定承诺及公司关于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信息披露文件，查询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等资料，对上述各股东限售股上市流通等事项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七一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七一二关于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七一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赵 亮

\_\_\_\_\_  
徐 欣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9年2月20日